上海出台网络营销活动算法应用指引 划出合规底线

七个“不得” 严禁大数据“杀熟”

□见习记者 陈友敏

本报讯 昨天，上海市市场监管局召开关于《上海市网络交易平台网络营销活动算法应用指引（试行）》（以下简称《指引》）发布的新闻通气会。针对大数据“杀熟”、算法歧视等问题，根据《电子商务法》《个人信息保护法》《反垄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定发布《指引》，规范网络交易平台网络营销活动算法应用行为，为平台经营者划出合规底线。

据悉，网络营销活动算法应用是指通过互联网等信息网络销售商品或者提供服务时，应用算法技术实施各类自动化决策，包括向消费者个人进行信息推送或商业营销、提供搜索结果、开展交易等。《指引》仅限于网络交易平台网络营销活动，适用于上海市行政区域内的网络交易平台经营者，但利用信息网络提供金融类产品和服务、新闻信息、音视频节目、出版以及文化产品等商品和服务的网络交易平台经营者除外。

据上海市市场监管局网络交易和市场规范监督管理处介绍，《指引》为规范网络交易平台网络营销活动算法应用活动，提出了七个“不得”：不得利用算法实施不正当价格行为；不得利用算法对消费者实施不合理的差别待遇；不得利用算法仅向消费者提供针对其个人特征选项的搜索结果；不得利用算法通过欺骗方式进行有奖销售；不得利用算法对平台内经营者进行不合理限制或附加不合理条件；不得利用算法妨碍、破坏其他经营者合法提供的网络产品或者服务正常运行；不得利用算法滥用市场支配地位。

不得利用算法实施不正当价格行为，即，平台经营者应用算法与消费者进行交易时，不得实施虚构原价、虚假优惠折价等不正当价格行为，不得对消费者收取未予以标明的费用；不得利用算法对消费者实施不合理的差别待遇，即，平台经营者利用消费者个人信息开展网络营销活动算法应用时，应当按照《个人信息保护法》的规定，保证算法应用结果的公平、公正，不得对消费者在交易价格、交易机会等交易条件上实行不合理的差别待遇。

记者注意到，《指引》中除了7项强制性措施外，还提出了倡导性建议。

比如，为加强弱势群体权益保护，《指引》鼓励平台经营者将保护残疾人、老人、未成年人等弱势群体的利益纳入算法应用的考量因素。

此外，《指引》还提出平台经营者可以根据自身业务类型、规模大小等，建立相适应的算法应用合规管理制度，加强对算法应用的风险防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并鼓励平台经营者通过公开算法原理、目的意图、决策规则、可能产生的影响等信息，提供算法应用结果解释等方式提升公众对算法应用的理解。

对可能出现的消费者投诉及赔偿问题，《指引》提出建立投诉处理机制，并建立消费者赔偿制度。

5年来未成年人犯罪率同比减少27.8%

98.4%涉罪未成年人无再犯，上海未检晒出5年成绩单

□记者 夏天

本报讯 昨天，在11月20日世界儿童日来临之际，上海检察机关发布2016-2020年上海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白皮书，显示近5年来上海未成年人检察工作构建了“捕、诉、监、防、教一体化”的特殊工作模式，形成了涉未成年人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四大检察”工作格局，取得了良好效果，5年来未成年人犯罪率同比减少27.8%，98.4%涉罪未成年人无再犯。

白皮书显示，2016-2020年，检察机关批准逮捕成年人侵害未成年人犯罪1344人，提起公诉1457人，起诉率为96.4%。成功办理“6.28浦北路杀害小学生案”“携程亲子园虐童案”等恶性、社会反响强烈的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办理首例地铁“咸猪手”入刑案、松江虐童案、非法向未成年人贩卖“笑气”案等性侵害、监护侵害及新型侵害未成人犯罪案件，均取得较好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

在依法惩戒和精准帮教涉罪未成年人方面，上海检察机关一方面坚持少捕慎诉，2016-2020年，上海检察机关不捕率、不诉率分别为40.7%和48.4%，均明显高于普通刑事犯罪案件；另一方面则坚持依法惩戒，克服简单从轻倾向，在全国率先探索罪错未成年人保护处分机制，对1411名因年龄、情节等问题未予以刑事处罚的未成年人落实训诫、观护帮教等保护处分措施；此外，严格落实未成人刑事案件特别程序，不断提高附条件不起诉质量，开展全程化、精准化帮教，5年来98.4%的涉罪未成年人没有再犯。

上海检察机关还为未成年人提供更加全面综合司法保护，全面参与未成年人保护社会治理。2018-2020年，各级院共发出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135件。上海建立全国首个省级性侵害未成年人从业限制制度，检察机关联合本市相关部门筛查60余万名与未成年人密切接触行业在职人员，对45人不予录用或辞退。本市实现全市三级院领导、部门负责人、未检干部兼任法治副校长全覆盖，5年来，本市未成年人犯罪率同比减少27.8%，犯罪预防效果突出。本市还完善全国首个未成年人检察社会服务体系，成立覆盖全市的16个区级未成年人检察社会服务中心，及1个市级未成年人检察社会服务指导中心，2017年1月至2020年12月，各检察社会服务中心协助检察机关对未成人落实教育矫治工作7500人次，对未成年被害人、困境儿童开展保护救助工作1265人次。

砺剑1号行动满月 违法犯罪案件接报降7.9%

□记者 翟梦丽

本报讯 昨日，上海市公安局召开新闻发布会，记者从会上了解到，“砺剑1号”专项行动开展以来，上海公安机关连续组织开展3轮全市性集中清查打击整治行动，全市违法犯罪案件接报数同比下降7.9%，刑事、治安案件维持低位，命案抢案保持即发即破，入室盗窃、入民宅盗窃案件破案率均超九成，道路交通事故亡人数同比下降46.5%。

依托反诈专班实体化运作，警方聚焦多发非接触类侵财案件，共侦破电信网络诈骗案1100余起，全市电信网络诈骗既遂案件同比下降17.6%。严格落实“接报即止付”机制，在接报案后的最短时间内完成止付“规定动作”，共止付冻结账户1.7万余个，直接挽回群众财产损失5300余万元。刑侦总队牵头各属地分局，围绕重点楼宇、社区持续组织“扫楼”集中排查行动，对发现线索第一时间响应，主动捣毁涉诈窝点。警方持续深入推进“断卡”行动，构建涉诈要素数据模型，全力压降涉诈银行卡电话卡开卡，切断电信网络诈骗“信息流”和“资金流”，主动研判、精准摧毁一批涉诈银行卡电话卡犯罪团伙。

此外，全市公安治安部门围绕危爆物品生产、销售、使用、运输、储存等重点环节，精准开展排查整治，共检查从业单位1070余家次，处罚单位40余家次。警方全面清查临时住宿场所，督促经营者落实经营主体责任，行政处罚相关场所20余家。

在交通安全方面，全市公安交警部门经过汇聚信息数据，精准打击整治大货车右转未让行、客载货、货载客、酒驾醉驾、危化品车辆“闯禁”等5类易致祸交通违法，查处数同比上升87.7%。依托“易的PASS”系统，重点监管112处客载货违法多发路口和550余辆重点车辆，建立危化品车辆“闯禁”预警模块，全面梳理道路施工、绿化养护货车清单并研判分析常规通行线路，提升打击整治精准性。

助力“护航长江口”攻坚行动

上海海事局开展长江口以北海域内河船涉海运输治理

□记者 季张颖

本报讯 记者昨天从上海海事局获悉，11月16日以来，上海海事局通过船岸联动、水空并举、沪苏协同等方式，巡航长江北支口以北海域，打击非法过驳乱象，着力清除内河船非法从事海上运输的窝点，进一步遏制内河船涉海运输行为，助力“护航长江口”攻坚行动。

近期，长江北支口外以北海域出现疑似浮吊为内河船非法过驳的新情况，以及启东、如东相关海上风电场集中投入大量船舶、设施“抢工期、轻安全”的乱象，这带来了内河船涉海运输治理攻坚行动的新困难，增大了寒潮大风海上风电场施工的安全隐患。

上海海事局聚焦这些新情况、新问题，结合5000吨级海事巡逻艇“海巡01”轮跨辖区巡航执法工作部署，针对性开展治理行动，增强现场监督检查力度。“海巡01、海巡0692”联合巡航编队自南向北依次巡检了启东H1、H2、H3海上风电场和如东H10海上风电场，运用光电取证系统、VHF通讯设备和一网统管平台核查现场施工作业船舶、设施，重点检查施工作业船舶、设施与许可证内容是否一致，船舶是否适航，船员是否适任，施工单位落实安全保障措施情况和施工作业船舶的污染物排放等情况，并通过VHF核查警戒船舶人员值守指定频道的情况，共计查处未经许可擅自增加施工作业船舶、配员不足或者聘用不合格船员、非法排污等违法行为的船舶9艘。

据了解，上海海事局自2020年12月20日起启动“护航长江口”专项治理行动，联合公安、交委、海警等部门，加大力度打击内河船非法排污、内河船涉海运输、非法捕捞、走私等违法犯罪行为，守护长江口水上交通安全。截至今年9月底，累计查处涉案船舶653艘次，移送公安海警涉案人员150人次，治安与刑事拘留32人次。

警用巡逻平衡车亮相北外滩滨江步道

□记者 王湧 摄影报道

本报讯 昨天，上海警用巡逻平衡车在北外滩滨江步道亮相。北外滩滨江区域沿江岸线全长2.5公里，考虑到滨江区域过道狭窄、人员密集等特点，上海市公安局边防和港航公安分局在徒步巡逻和警车巡逻的基础上，叠加采用警用平衡车巡逻，并组建了专业巡逻组。

上海铁警法治宣传进校园

□记者 陈颖婷 通讯员 尹海波

本报讯 为进一步强化学生遵守铁路法规意识，提高自我保护能力，维护铁路的安全畅通，共同创造良好的高铁治安环境。昨天下午，上海铁路公安处昆山站派出所民警走入江苏省昆山市玉峰实验学校为师生们带来了一堂冬季铁路法治知识宣讲小课堂。

昆山所线路民警朱龙龙通过铁路交通事故叙述、课件展览、宣传手册等多种形式，为全校师生讲解铁路交通安全常识和爱路护路知识，以学生喜闻乐见的铁路安全宣传图片讲解为切入点，从铁路基本小常识、安全常识、乘坐火车注意事项等方面入手讲解，引导学生注意人身安全防范，提高铁路安全意识，告诫学生们不要在铁路线路上玩耍、打闹、逗留、强越，更不能破坏铁路设备设施。

派出所民警为学生发放了印有铁路安全宣传漫画的作业本、文具袋、卡通宣传笔等文具，让他们主动宣传带动家庭成员和周围群众学习铁路安全出行知识。

据了解，今年四季度以来，昆山站派出所已在管内铁路沿线8所学校开展法制宣传课26节，发放宣传手册3600件，宣传品1225件，受教育师生3万余人，活动达到了预期效果，宣传效果良好。

“造车进临港”推介暨法律研讨沙龙举办

□记者 陈颖婷

本报讯 为进一步打造临港新片区综合区智能新能源汽车产业集群，营造综合区功能完备、创新集聚的产业生态，日前，临港新片区举办了“造车进临港”——2021临港新片区智能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推介暨第二届ICV智能网联汽车法律研讨沙龙。

活动现场，与会专家围绕“构建临港新片区汽车产业生态”进行交流发言，并对临港如何推动和发展智能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与国内其它发展智能新能源汽车的城市和地区的竞争优势、迄今为止在智能新能源汽车产业遭遇的最大挑战等话题，与主办方进行了话题互动。

遗失声明

上海市奉贤区幻幻足浴店遗失营业执照副本，注册号：310120600744711，声明作废

上海市宝山区红姐食品店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注册号：310113601019064，声明作废

普陀区元鸿杂货店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注册号：310107300387 1，声明作废

上海市奉贤区头桥迎春杂货店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注册号：310226600230862，声明作废

上海为远工艺品销售商行遗失营业执照正本，证照编号：01000000201904240060，声明作废

上海崇明致富酿造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食品生产许可证正副本，声明作废

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明琴服装店遗失营业执照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10114MA1L4F019C，声明作废

上海市奉贤区指云湾足浴店遗失营业执照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10120MA1LKQPW9M，声明作废

上海市虹口区智玲食品店遗失营业执照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10109MA1KMGA473，声明作废

上海侑琳贸易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4MA1GWK8M3B，声明作废

上海市奉贤区雯博饭店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许可证编号：JY23101200016339，声明作废

上海市虹口区唐伟烟酒商行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许可证编号：JY13101090076121，声明作废

上海频宇汽车服务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4MA1GT2XU2B，声明作废

上海小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4332361267K；公章，声明作废

上海碳盈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副本，证照编号：28000000201406051205，声明作废

上海碳盈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遗失组织机构代码证正副本，代码：55598366-1，声明作废

上海市闵行区弧仰餐饮店遗失营业执照正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10112MA1KUFEL2C；食品经营许可证正本，编号：JY23101120186461，声明作废

上海市宝山区玉秀餐馆遗失营业执照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10113MA1L1WOW2T；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编号：JY23101130118533，声明作废

注销公告

上海平畅网络工程技术中心(有限合伙)经合伙人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鑫爱隆电器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0564758239B，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凌淳网络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4MA1GU96E4U，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胤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4MA1GTUU39H，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应海房产经纪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3MA1GLD943P，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官园商务咨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3MA7AD1G8XW，经股东决定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明起商务咨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3MA1GP5FF1C，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方裕实业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2320733553D，经股东决定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轩星建筑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信用代码：91310112MA1GC93F5X经合伙人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爱迪文照明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6798960093 3，经股东决定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山佳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1G928T6D，经股东决定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鑫旺柑桔专业合作社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3310230MA1M830L2C，经成员大会决定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伊豆农业种植专业合作社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3310230561945733 8，经成员大会决定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郡普置业咨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20MA1HU5BE6R，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凌威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20741631061 5，经股东决定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光韵照明电器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20734082535R，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云中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8754764 71XN，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振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4MA1GWF3LXH，经股东决定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莱美丽化妆品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4MA1GWTY110，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零动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注册号：3101142073630，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旺讯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2MA1GBTNE3M，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天莲精细化工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解散，并已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特此公告

上海羲盈实业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解散，并已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特此公告

上海盈吉食品有限公司经股东决定解散，并已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特此公告

强制清算公告

上海铁路运输法院于2021年9月13日作出(2021)沪7101强清222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上海亚浩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下称：亚浩公司)强制清算一案，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9月15日通过随机方式指定上海段和段律师事务所为本案清算组，负责对亚浩公司进行清算。现清算组依照相关法律规定，就强制清算事宜公告如下：请亚浩公司的债权人于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清算组申报债权，逾期申报债权的，自行承担相应法律后果；亚浩公司的债务人或财产持有人，应当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15日内向清算组清偿债务或返还财产；亚浩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股东等清算义务人应履行清算义务，向清算组移交公司有关的所有资料。清算义务人怠于履行义务导致无法清算的，相关义务人将对企业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清算组地址：上海市长宁区兴义路8号万都中心47楼；联系人：施尧，13524750229。

上海亚浩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清算组

陆宽传媒 遗失注销减资登报 021-59741361